

证券代码：872712

证券简称：安诺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安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2 日 15: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712	安诺科技	2024 年 9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开展情况及所处行业发展状况，为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为了配合公司未来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

公司终止挂牌后将结合行业市场环境，积极推动公司主业长期、稳定、健康发展，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更有效地整合内外部资源，促进公司快速稳定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19）。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

限于：

-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3）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的变更事宜；
- （5）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使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以及补偿，公司制定了关于对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负责人将会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一事与公司股东进行充分的沟通与协商。对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潜在的异议的股东（包括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做出如下安排保证其合法权益：公司随时与各股东保持通畅的沟通与交流，并承诺由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的成本价格（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异议股东持有公司股票期间，若公司股票存在除权除息，其持股成本价格作相应调整）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孰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22日15:00-15: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0-84587229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安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广州安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